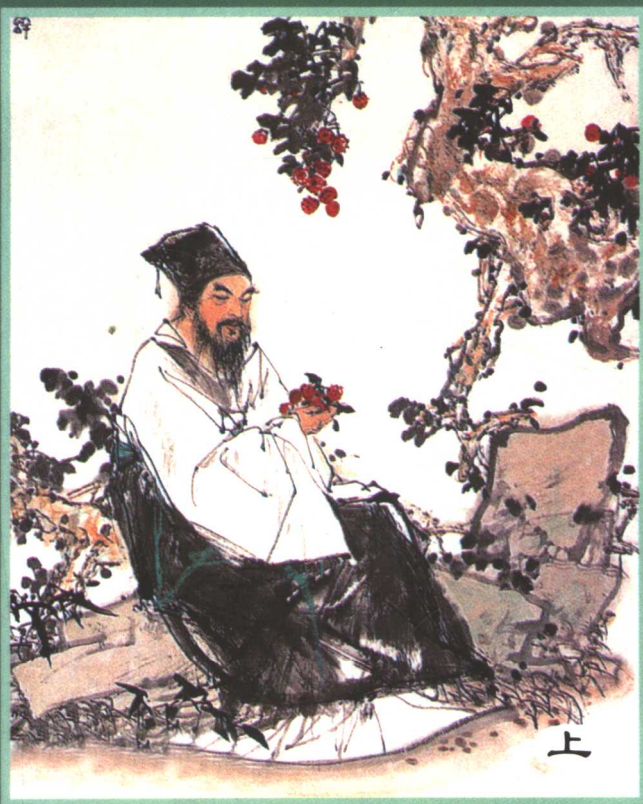


云 中 岳 武 侠 精 品

莽野龙翔

独步武林系列



太白文艺出版社

云中岳武侠精品

独步武林系列

莽野龙翔

(上)

台湾 云中岳 著

太白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独步武林/云中岳著. —西安: 太白文艺出版社,
2003.

(云中岳武侠精品)

I. 独… II. 云… III. 侠义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126526 号

独步武林系列

莽 野 龙 翔 (上中下)

作者: 云中岳 组稿: 钮奇 责任编辑: 范胜震

出版发行: 太白文艺出版社

社 址: 西安北大街 131 号

印 刷: 中牟华书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850 × 1168 1/32

印 张: 150

字 数: 3000 千字

版 次: 2004 年 2 月第 1 版 2004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80680-153-7/I·069 (全 12 册) 定价: 240.00 元

写 在 前 面

二十世纪六十年代，台湾与香港的武侠小说，自式微遭递断层期，奋然蜕变以新面目崛起。正当跃然茁壮期间，文坛随即出现不同的声音。批评与赞誉各趋极端，因而掀起所谓武侠小说论战风潮。当时，似乎真正执笔的武侠小说作者诸先进，并没积极挺身而出，为自己的作品辩护，默默地为这片园地耕耘。

笔者当年枵腹从公，与文坛并无渊源，意识中仅感觉出，反对与批评的声浪中，某些人士似乎曾以文坛大师胡适先生对武侠小说几句讽刺性的话作蓝本，口诛笔伐作了极为严苛的批判，似欠公允。

笔者读史囫圇吞枣，不甚求解。但对古春秋游侠，颇心向往之，太史公并没摒弃这些侠而为之立传。这些渊源于墨家的游侠豪客历史，一度曾经光芒万丈，比东方日本的武士早一千年；比西方的剑客早两千年；比美洲的西部英雄早三千年；源远流长，任由他们淹没在变化有如沧海桑田的历史洪流中，实在有点可惜。

无可讳言，历史无情，适者生存。这一阶级的豪客们，不得不接受自然发展率的无情淘汰，自晚唐以降，便已日渐式微，黯然退出历史舞台。终极则变；明清两代，又复以多彩多姿的面目出现，可惜已非本来面目，蜕变为品流复杂的三教九流江湖人士，在光怪陆离的环境中挣扎图存。但笔者仍然相信，其中仍有一些人，依然保持有古春秋豪侠的精神与风骨，默默地存在于市井中，受到市井

小民的尊敬，甚至崇拜。

小说有千百种，良莠互见各有千秋，好坏都有其存在的环境背景，问题是读者能否明智地抉择取舍。往昔男不许看《水浒》，女不许看《西厢》，避免败坏人心的时代，已经一去不复回，读者有权欣赏与探索哪些作品值得品味。因此，武侠小说论战，触动笔者内心深处，对古春秋豪侠的向往情怀，觉得该写下一些逝去了的脉络与传承，供读者于茶余饭后，意念飞驰在遥远的岁月涓流中，舒解因生活而产生的紧张情绪。

写作动机十分单纯，念生意动想到就写，秉一枝秃笔，写下一系列自认为主题不算歧异的作品。此期间，幸而苛责的声音，并不比谬赞的声浪高，聊可告慰，十分感谢读者的支持与鼓励，让作品得以流传。

笔者的作品散处海内外刊行，自小短篇至百万字长篇，先后在报章杂志刊载，显得杂乱无章，以致伪书充斥坊间，读者与笔者同蒙其害，确有整理统筹发行的必要。

承蒙太白文艺出版社诸君抬爱，慨允以云中岳新武侠小说全集名义，作有系统地发行，深感荣幸。今后，读者将不再受伪书所愚弄，可窥云中岳作品全貌。特向太白文艺出版社诸君，鼎力支持全集发行的盛情，致上衷诚谢忱。

云中岳

2004年元月于台湾台中市寓所

内容提要

神龙浪子因乡里遭劫，兄弟折损，决心追查祸首顺天王下落。大焚九华精舍，两人不期而遇。由于事出意料，追踪报仇心切，反为冷魅冷梅所算，落入顺天王门徒魔剑姬庄主手中。

由于浪子搅散了魔邪大会，破坏了宁王胁迫群豪谋反夺位大计，宁王府以李天师为首，包括浊世狂客率领的大小罗天杀手等众多高手，在解押浪子途中堵截劫夺，必欲得之甘心。由于大闹九华，香海宫主、九现云龙、千幻剑等黑白诸豪脱出魔掌，皆对浪子感恩戴德，竞为效力，三方展开了夺龙大战，浪子乃伺机脱身。

不料刚离虎口，又遭灵狐所算，身中奇毒，命系旦夕……浪子继续追查，紧跟毒无常不放，夜探瑞桑庄……结果，和谈破裂，被化装为杨总管的顺天王偷袭，浪子避开天王轮回掌，复遭灵狐所化装成傅依依的断魂血琵琶的魔音迷击。……浪子顺藤摸瓜，深入茅山，生擒人质，刺杀狂客，涤荡外围；毙伤翻天王、真假灵狐等，斩断天王臂膀；胁迫敬天教主散弃联盟，揭露天王藏身之所，终于在天坛与天王一决，浪子与冷魔，一对仇敌也终成情侣。

书中黑道白道、官家爪牙、宁王鹰犬……迷魂高手，使毒专家，职业杀手，形形色色，纷纷出笼，紧张惊险，光怪陆离，有声有色，煞是热闹非凡。读来如睹美景，如品佳肴，堪称休闲中良伴。

目 录

第 一 章	乌江斗霸	(1)
第 二 章	大风潜龙	(20)
第 三 章	宝绿移情	(39)
第 四 章	贞姑助威	(60)
第 五 章	浪子戏博	(80)
第 六 章	碧落家凤	(100)
第 七 章	香海魔宫	(121)
第 八 章	赶赴九华	(140)
第 九 章	挹秀姬家	(159)
第 十 章	装相脱身	(179)
第 十 一 章	兄弟结拜	(204)
第 十 二 章	荡妇锁龙	(219)
第 十 三 章	魔邪争龙	(240)
第 十 四 章	大搅浑水	(259)
第 十 五 章	火焚精舍	(281)
第 十 六 章	大小罗天	(302)
第 十 七 章	魔邪内讧	(322)
第 十 八 章	鬼母离魂	(339)
第 十 九 章	鹰犬动魄	(360)

第一章 乌江斗霸

四月天，太阳晒在身上暖洋洋，官道上奔忙的旅客，一个个精神抖擞，正是赶路的好时光。路旁三家村前的小食店，未牌时分显得冷清清，不是打尖的时光，往来的旅客除了停下来喝口水之外，别无所求。

因此，两个店伙计显得懒洋洋无精打采。

小伙计闲得无聊，伸手擦了擦酒坛子上的灰尘，拍拍手转头向北望，突然叫“嗨！好雄壮的客官，歇歇啦！喝碗酒赶赶乏提神，等会儿上路保证精神些。”

北面来的客官大踏步进入店前的凉棚，“砰”的一声将大包裹往桌上一放，再放下长布卷，伸腿勾出一张长凳，大马金刀地坐下说：“小伙计，给你这么一说，真把在下的酒虫儿引出来了。来三五壶酒，切几味下酒菜，要快。”

这位客官不但雄壮，而且一表人才，粗眉大眼，鼻直口方，脸颊透着红红的健康色彩，留着剪得短短的八字胡。

年轻、雄壮、英姿、精力充沛、手长脚长。

他那双明亮的大眼中，流露出精明、机警、灵活的神色，但并不凌厉，嘴角经常流露一丝笑意。

因此令人觉得他和蔼可亲，是个很好说话的人。

穿的是青直缀，像个庄稼汉。

小店伙计含笑张罗，先送来了茶水和汗巾。

酒菜是现成的，一盘卤肉，一碟豆干，一碟炸龙芽豆，再加一碟五

香笋丝便够了。

酒当然是先上一壶，小伙计替他斟上一碗酒。

年轻人一口便干了半碗酒，泰然自若地嚼着卤肉，向退至一旁的小店伙招手，含笑问：“伙计，你这里是何处地面？”

小伙计哈腰笑答：“小地方，小杨村。”

他呵呵笑，信口说：“你也姓杨？”

小店伙点头道：“是的，咱们这里三家全姓杨。”

“三家人也叫村？”他笑问。

小伙计呲牙咧嘴笑，说：“客官，你可别看小了敝村，当年这里还是乌江县北面的大镇呢。”

他指指西面两里外的一座小土山说：“对，看了那面的乱坟山，便知道七八成了。”

小土山全是白杨树，荆棘丛生，但仍可看到不少坟墓，断碑残碣颇为注目，一片荒凉。

一群老鸦在山头哇哇叫，追逐着一头盘旋林梢的苍鹰。

“客官的意思……”小店伙计不解地问。

“呵呵！那儿躺着千儿八百个去世的好人，总不会是从你这三家村抬出去的吧？”他调侃着说。

“客官取笑了。”小伙计讪讪地说。

他喝了一口酒笑道：“小哥，别见怪，开玩笑的，我这人百无禁忌。说真的，这里是乌江县地面？”

小店伙计直摇头，说：“乌江县已经撤掉百余年啦，目下这里乃是江浦县地，南面七八里便是和州地面了。”

“哦！就到了和州？”

“不，和州还有五十里左右，那是和州的乌江镇。”

他哦了一声，点头道：“原来是西楚霸王无颜见江东父老，自己砍下脑袋来的地方。”

“对，正是这地方。客官经过时，可到镇南三里地的霸王庙去瞻仰瞻仰。”

“我会去的，谁会错过呢？世人皆以成败论英雄，这是不公平的。”他喃喃自语，突然抓起酒壶，咕噜噜干了一壶酒，叫：“取大瓮来。”

店伙一惊，狐疑地叫：“客官……”

他虎目倏张，问：“你打算不卖酒？”

店伙一惊，急急入店，喃喃地嘀咕：“这位客官发起威来，眼神好慑人，大概是个令人害怕的活霸王。”

不久，送来了一坛酒。

他一手提过，眼神已恢复原状，向店伙笑问：“你说，如果当日楚霸王得了江山，有楚没有汉，会不会今日仍是大明皇朝这种乱糟糟的天下？”

小店伙脸色大变，摇手道：“客官，生意人不谈朝廷事，小的……”

“好，你走开吧。”他挥手说，眼神柔和了许多，拍开泥封，举起酒坛咕噜噜牛饮。

两名店伙躲得远远地，感到心惊胆跳。

不久，他已有了六七分酒意，以左手三个指头举起空酒碗，右手用筷敲着碗信口长歌：“君不见：淮南少年游侠客，白日球猎夜拥掷。呼卢百万终不惜，报讎千里如咫尺。少年游侠好经过，浑身装束皆绮罗。兰蕙相随喧妓女，风光去处满笙歌。骄矜自言不可有，侠士堂中养来久。好鞍好马乞与人，十千五千旋沽酒……”

“啪”一声碗筷放下了，他眯着醉眼向屋旁招手叫：“出来吧，你来了不少时候了，老兄。”

一声长笑，屋角钻出一个挟了打狗棍，挂了百宝袋的肮脏的老花子，后面跟着一条癞狗，直趋桌旁说：“可找到对手了，咱们拼一百碗。”

他向店伙大叫：“添一双碗筷来。”

老花子拖长凳坐下，顺手抓起一把卤肉，向癞狗一丢，说：“添碗筷，不添肉？你是个小气鬼。”

他淡淡一笑，抓颗龙芽豆往嘴里一丢，说：“南乞，你知道自己令

人恶心么？告诉你，我这人从不自命清高怪诞，虽没有洁癖，至少不喜欢用手抓食物填五脏庙，你明白么？”

南乞咯咯怪笑道：“看不惯，你为何不走？”

他推碗而起说：“走就走。”

南乞抓把龙芽豆往口里塞，说：“希望你走得了。”

他呵呵大笑道：“好家伙，你要留下我？”

南乞睥睨着他说：“我老要饭的这两手鬼画符，想留下大名鼎鼎的江湖神秘客神龙浪子周永旭，谈何容易？算了吧。”

他冷冷一笑，冷冷地问：“看样子，南乞名不虚传，你知道神龙浪子多少鸡零狗碎？”

“有几个人能看一眼便能叫出你的名号？”南乞颇为自豪地反问：“当然啦！我这个老江湖可不是白叫的。”

“不多。哦！大概你盯上在下许久了。”

“不久，大概有三五天工夫。”

“螳螂捕蝉，你果然高明。”

“夸奖夸奖，不过，你敲了江浦地低三尺赵剥皮一记闷棍，我竟未能赶上。”

“不错，敲了三百两金叶子。地低三尺赵剥皮的金银，我不替他花，岂不罪过？”他傲然地说。

“赵剥皮不是善男信女，他饶得了你？”

“哈哈！下次我再敲他千儿八百。哦！你想分一杯羹不成？”

“我？开玩笑，你把我南乞……”

“呵呵！在下失言了，你是誉满江湖的侠丐，当然不是为分羹而来，大概是打抱不平，伸张正义来的了。”

南乞咯咯笑，说：“即使你把赵剥皮榨干，老要饭的也懒得过问。呵呵！你知道浦口三英？”

周永旭哼了一声，撇撇嘴说：“江湖道上，谁不知那三位仁兄见钱眼开？”

“但人家是侠义道名士，名震四海九州的侠客。”南乞摇头晃脑地

说：“你知道，为钱而行侠不算大罪过。”

“我不在乎他们。”周永旭冷冷地说。

“不在乎就好办，他们就在前面等你。”

周永旭丢下十两银子，向送碗筷来的店伙说：“把好酒菜取来，让这位花子爷吃个饱，十两银子该够了。”

说完，抓起长短两个包裹，扬长举步。

南乞手疾眼快，长身而起，手闪电似的伸出，急抓刚被他提起的包裹。

这一记突袭，来得突然奇快绝伦，可是手指刚要沾及包裹，周永旭似乎像是肋生双翅，平空地斜拔而起，硬生生飞出两丈外。

优美地翩然而降，点尘不惊，头也不回地向南走了。

店伙惊得呆了，张口结舌如同中魔。

南乞一抓落空，颇感错愕，摇头喃喃自语：“好高明的平步青云轻功，不愧称神龙二字。这小伙子如果沦入魔道，世间能制他的人，屈指可数寥寥无几，可惜啊！可惜。”

附近全是青绿的稻田，一望无涯，小村落星罗棋布，桑林麻园点缀其间，一切皆显得生气勃勃，和平安详美景如画。

前面路旁的一排大树下，三个中年人抱肘而立，穿了天蓝色劲装，佩了银鞘长剑，身材修伟，气概不凡，三双虎目冷电四射，打量着南下的每一个旅客。

和州是小地方，从江浦县伸下一条官道，商贾往来皆走水路直放南京。因此陆路上旅客并不多，往来的都是附近乡民，陌生的外乡人，决难逃出有心人的眼下。

周永旭抬头挺胸，撒开大步往前闯，已有了六七分醉意，脸红得像关公，口中哼着荒腔走板的词曲：“花似伊，柳似伊，花柳青春人别离，低头双泪垂。长江东，长江西，两岸鸳鸯相对飞，相逢知几时？”

三个中年人仅扫了他一眼，根本不加理睬。

他穿得寒酸，又是个灌足黄汤的醉鬼，委实不起眼，怎么看也不像是个轰动江湖的名人，江湖名人谁又不神气？

他越过三人身前，突然止步，眯着醉眼打量着这三位仁兄，不住打醉呃，站着不走啦！

他的神态怪怪的，前俯后仰左看右看。

看得为首的中年人火起，瞪了他一眼，直着大嗓门叱喝：“看什么？还不快走？你这醉鬼！”

他连打两个酒呃，歪着脑袋撇撇嘴，问：“你……你们带……带了剑？剑……利不利？能……呃呃！能杀人么？”

“滚开！醉昏了是不是？”另一名中年人沉叱。

他放下背上的大包裹，咯咯笑问：“你……你们是……是劫路的？”

“去你娘的！”第三位中年人粗野地咒骂。

“劫路，我……我也会。在……在后面用棍子敲，叫……叫做打……打闷棍。用套……套索在后面套……套脖子，叫……叫做背……背娘舅。你……你们是……”他已到了三人面前：“是偷鸡摸狗的？”

两名中年人无名火起，正想上前动手。

为首的中年人大概大人有大量，上前拍拍他的肩膀说：“阁下，你醉了，咱们不与你计较，你走吧。”

“谁……谁说我醉了？”他大叫。

“好，好，你没醉，你走吧。”中年人善意地说。

他嘀咕着抓起包裹，哼了一声，打了两个酒呃说：“再来十斤酒，我……也醉不了。走……走就走，你们失……失去机会了，这个包裹里有一二千两银子，劫路的居……居然没……没长眼……”

为首的中年人摇头苦笑道：“即使你带了一二万两银子，也没有人会动你的。你不要穷嚷嚷胡说八道，传出去多难听？咱们不是劫路的，而是在这里等朋友。”

“哦！等朋友？不是等仇人？”他放下包裹，显然不想走，赖在此地穷夹缠。

“没你的事，老兄。”为首中年人不悦地叫。

“等仇人，我帮你们一手。”他捋袖叫，醉态可掬。

“你……”

“我叫地老二，天是老大。在南京，龙江关一剑镇江南徐千是我老二的螟蛉义子。白鹭洲神拳秦霸是我老二的徒侄辈。至于江对岸的浦口三英施智施仁施勇……唔！好像是我老二的徒孙子……”

为首的中年人正是施智，身为老大倒还沉得住气。

老三施勇是出名的霹雳火，忍无可忍，无名孽火直冲天灵盖，一声怒叫，冲上两步就是一耳光抽出。

揍一个醉鬼根本不需费劲，因此出手毫无戒心。

周永旭就等这一记耳光，在出手行将及颊时向下一挫，耳光落空，他的铁拳已经同时攻出，“噗”一声捣在施勇的小腹上。

这一拳并不重，但出其不意挨上了，还真不好受。

他一跳而开，大叫道：“什么？你们打人？”

施勇抱着小腹，嗯了一声，蹲下起不来了。

施智吃了一惊，怒叫道：“好啊！你小子装醉扮疯，原来是冲咱们浦口三英来的。”

声落人扑进，鸳鸯连环腿发似奔雷。

周永旭不向左右闪，向后退。

一腿，两腿，三腿……连退五步，三腿落空，第四腿到了。

他在腿踢到的刹那间，左闪半步右手一挥，恰好叼住踢来的腿。

“砰！”施智跌了个手脚朝天。

周永旭哈哈大笑，晃着左手的长包裹说：“瞧你，像不像个翻转身的王八？哈哈……”

老二施仁心中大凛，突然拔剑出鞘叫：“好小子，你定然是神龙浪子周永旭，咱们几乎走眼了，饶你不得，接招！”

剑发似电，锋尖指向周永旭的右肩井，认穴奇准，迅疾绝伦，剑术不含糊。

周永旭长包裹一挥，“啪”一声击偏来剑，扭身切入捷逾电闪，一把扣住施仁的右手脉门，喝声“翻！”

施仁真听话，身不由己来一记快速的前空翻，“砰”一声跌了四仰八叉。

周永旭哈哈狂笑，拾起包裹撒腿便跑。

老大施智狼狈地跃起，脸色苍白地说：“如果他真是神龙浪子，咱们栽到家了。”

老二施仁跌得不轻，咬牙切齿地说：“追上去，不怕他跑上天去。”

施智拍着身上的尘土，苦笑道：“二弟，你还没发现人家手上留情？他只要手上抓实，你的右手恐怕早就保不住了，算了吧，即使咱们能追上他，保证灰头土脸。想看咱们浦口三英栽筋斗的人多的是，咱们何必栽给别人看？”

“可是，老赵的事……”

“咱们已经尽了朋友的情分，不能怪咱们没尽力。走吧，回去。”

三人狼狈地北返，仍不知碰上的人是不是神龙浪子。

在南京，浦口三英名号响亮，艺业不凡，今天手忙脚乱被一个陌生年轻人一个个放翻，真是哑子吃黄连有苦说不出，狼狈已极。

乌江镇，这座凋零了的小县城，目下不再是县，而是属和州管辖的一座小镇，只有两三百户人家。

当年楚汉争雄，力拔山兮气盖世的西楚霸王项羽，遭九里山十面埋伏子弟星散，逃到这里脸皮不够厚，无脸见江东父老，放弃渡江，举剑自杀，结束了西楚的霸业。

这位前无古人后无来者的天下第一好汉，死得虽悲壮却不值得。

乌江镇因霸王之死而天下闻名，经常有些怀才不遇的武朋友，到此地的霸王庙凭吊这位一代霸王。

霸王庙在镇南，乌江在镇东，目下叫乌江浦，也就是当日乌江亭长以舟接霸王过江处。

这座庙不大，两进殿，有五六名香火道人。

朝廷的官吏与有名望的人，从来不到这座庙进香，只有附近的乡民与来自各地的武林朋友，为这座庙上柱香捐些香火钱。

镇四周往日的城墙早已拆掉了，目下改筑了一道护镇的土寨墙，比往日的县城缩小了许多。

因此霸王庙成了郊区，距镇南口约有两里左右，站在南镇门向南望，可看到庙顶的双龙镇火塔。

乌江镇的市面相当繁荣，四通八达是交通要冲。

北至南京，南下和州，东面有两处渡头过大江东岸。东北是安阳渡，对岸是南京的上元县。东南是车家渡，对岸是南京江宁的马家渡口。

西南，通向以温泉著名的平疴汤镇（香淋泉镇），与玄门弟子称为第四十福地的鸡笼山。

这两地皆是名胜区，洗温泉游福地，吸引了不少大户豪绅前来观光。

因此，市面繁荣不算意外。

十字街口有两家客栈，北是江西老店，南是鸿福客栈；东是楚汉酒楼；西是紫阳观下院。

紫阳观在镇西四五里的桃花坞，在镇内另建了下院，香火比霸王庙还要鼎盛，因为奉祀的神甚多，愚夫愚妇谁又愿意去求霸王保佑？就凭霸王两字就够吓人了。

周永旭踏入鸿福客栈的大门，已经是申牌初，他是今天最早落店的客人，弄到了一间上房。

住上房的都是爷字号人物，店伙计并不计较他穿得寒酸而有所轻视，谁有钱谁就是大爷，毕恭毕敬地送上茶水，含笑道：“大爷这间房靠近路大爷的后花园，相当清静。请问大爷在小店，打算明晨何时动身？小的好前来招呼。”

他一面解开大包裹，一面说：“在下打算住三五天，没有事不必前来张罗。哦！贵地的酒楼好像不少，哪一家酒菜最好？”

“当然数楚汉酒楼第一，那儿的酒菜是第一流的，过往的达官贵人，皆在该处宴客。哦！那儿还有卖唱的呢。”

“好，这倒得去光顾光顾。”

天色尚早，他先到霸王庙走了一趟。

薄暮时分，他换了一身水湖绿长袍，戴了一顶平顶巾，施施然踏入酒楼。

人是衣装，佛是金装，他容光焕发，谁敢说他不是个大户人家的少爷公子？落店他最早，上酒楼他却比旁人晚。

楚汉酒楼共有三家店面，已经是食客如云，冠盖云集了。

楼上楼下灯火通明，酒菜香扑鼻。

楼上分为三座食厅，朴实雅洁。

他在靠梯口处的一副座头落座，叫来酒菜，一面小酌，一面打量着全厅的食客。

十余副座头，高朋满座，只有他附近的两桌没有客人。

靠窗口一桌有七位中年食客，上首那人脸色红润，肥头大耳，一双猪眼，一张大嘴，留了大八字胡。穿绿底团花罩袍，像是很有身分的人。

主位上的人正好相反，高瘦长脸，五官倒还端正，只是嘴角经常带着高傲的冷笑，令人不敢领教。

其他五人皆是膀宽腰圆的大汉，一看便知是保镖护院一类人物，有两个带了匕着，一个佩剑，一个佩刀，另一人腰上缠着流星锤。

高瘦的主人敬了主客一杯酒，冷冷一笑道：“和老如果认为没走眼，这件事包在兄弟身上，请放心吧！不是兄弟自豪，即使是长了三头六臂的武林高手，也难逃出兄弟的手掌心，何况是一个手无缚鸡之力的女人？如果让她溜掉，我八爪蜘蛛骆明芳今后不用混啦！”

猪一样的和老咯咯笑，说：“我当然信得过明老你，所以请你相助。兄弟事先已打听清楚，绝对走不了眼，只要你帮我断她的财路，其他的事不用你费心。”

两人的年龄不过四十出头，居然相互称为和老明老，不伦不类，听来极为刺耳。

明老呵呵一笑，说：“好吧，依你。是否走眼，不久便可分晓，看光景，她大概快来了。”